

# 洛阳市洛龙区教育体育局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洛龙区教育体育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政务公开会议和文件精神，积极采取措施，加大推进力度，加强对各科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、协调、监督，全局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深化，公开实效明显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认真学习研究上级印发的《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结合我局实际对要点任务进行分解，明确责任分工。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主动公开机构设置、职能、办事程序、行政决策、政务动态等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。以贯彻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为主线，紧贴群众需求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，持续推进教育事业、财务信息、招生政策、教育督导、疫情防控、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信息公开，公开的广度、深度进一步拓展。以洛龙区门户网站为依托，运用信息化手段做好我局政务公开工作，推行政府信息公开源头认定机制，对制作形成的政府信息，严格依法依规明确公开属性。严格遵循“先审查、后发布，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进一步完善保密审查职责分工，规范审查程序，落实审查责任，确保了信息公开及时、全面、准确、安全，未出现泄密情况。2021年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务信息51条。其中部门动态公开政务信息33条，重点领域公开政务信息18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畅通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工作。2021年，我局共办理依申请公开0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为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审查，办公室专门负责信息公开办理工作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。首先由发文科提出是否公开的意见，然后审核把关，切实从源头上规范公文主动公开工作，确保“应公开尽公开”，并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安全性。教体局将洛教教体、洛龙教体（文）、洛龙教体（工）等规范性文件统一通过信息资源库进行保存、管理和发布，力求在第一时间通过各种渠道进行公开，努力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、完整性，确保信息的真实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除依托区政府、市教育局优质平台外，我局还利用多种形式加强信息透明度，拓宽信息传递渠道，细化公开内容，凡属于涉及公共利益、公众权益、师生群众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教育信息，都依法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公开，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。公开形式多样，信息内容全面。一是充分利用单位办公室外墙显著位置，通过公开栏等方式公开办事指南，包括内设机构分布情况、工作职责、每周工作计划、办事流程图等。二是利用辖区学校外墙、展板、显示屏等作为宣传渠道，公布教育民生领域重大决策。如校园防疫办法、各校（园）招生办法等。确保民众对关乎其切身利益的教育决策“应知尽知”。三是对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分情况及时给予答复，为公众提供快捷、方便的服务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、有效。四是积极开展与新闻单位合作，充分运用新闻媒体，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。大力开展教育培训，加强信息员队伍建设，认真学习并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及《洛阳市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》要求，专题讲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政务公开工作。围绕日常检查中的常见性问题和安全事项进行了明确，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，并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，保证了政务公开工作健康有序发展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59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

40.95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			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**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**

2021年，洛龙区教育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：

- 1、政府信息公开实效性有待增强。
- 2、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广度和深度还不够。
- 3、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有待拓展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针对上述问题及时改进工作方式方法，努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。